

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院

Graduate School of Beijing University of Chinese Medicine

关于对《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暂行规定》中开题报告专家组组成的补充说明

各教学单位：

应各单位要求，现对《北京中医药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开题工作暂行规定》（京中研字[2015]093号）中开题报告专家组组成进行以下补充说明。

1. 博士研究生开题报告专家组成员：专家组成员3~5人，原则上由具有副教授或相应职称以上的博士生导师担任，外单位专家不得少于2名。其中博士生导师应占全体成员的半数以上（小学科可酌情放宽，但须经所在学位分会同意并备案）。

2. 硕士研究生开题报告专家组成员：专家组成员3~5人，原则上由具有副教授或相应职称以上的硕士生导师担任，外单位专家不得少于1名。

其余未尽事宜解释权在研究生院。

